

常州市金坛区薛埠镇人民政府文件

薛政发〔2018〕21号

关于成立薛埠镇省环保督察对接工作 相关小组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民委员会（场圃）、各相关部门和单位：

环境保护督察是党中央、国务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的一项重大制度安排，4月24日，省环境保护督察组已进驻常州，开展为期1个月左右的环境保护督察工作。为全面落实区委、区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金坛区迎接江苏省环保督察工作方案的通知》要求，现成立薛埠镇环保督察对接工作领导小组和对接工作组，具体人员和工作职责如下：

一、对接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宗 华 镇长

副组长：许荣俊 镇纪委书记

袁国栋 镇政法委员

杨小保 副镇长

章成荣 副镇长 上阮村党总支书记
陆游如 副镇长
蒋峥辉 镇统战委员
成 员：刘春龙 镇环保安全办主任（联络员）
郑 宾 镇经贸办主任
徐荣星 镇建管站站长
张留斌 镇农服站站长
王国祥 镇集镇办主任
丁文斌 镇矿管办主任
倪泉海 薛埠水利站站长
周菊华 薛埠兽医站站长
苗 军 薛埠交警中队中队长
王海庚 薛埠交管所所长
周 云 薛埠供电所所长
各行政村书记、场圃负责人

二、对接工作组

1、综合协调组（督查组、执法组）

组 长：袁国栋

组 员：刘春龙（联络员）、赵 龙、姚卫华、邓易宁、
李 华、徐留生、沙益敏、赵 欣、黄 超

工作职责：做好镇对接省环保督察的牵头组织实施工作，与区协调联络组保持沟通联系，协调交办区协调联络组安排的相关事项，调度协调其他工作组工作。负责环境执法、后勤保障、宣

传报道等工作。开展镇对接省环保督察的内部考核和督查工作。

2、工业组

组 长：杨小保

组 员：郑 宾、蔡夕凤、董文才、王贵芳、张 蓓、吴 越

工作职责：负责工业类事项的督查、预警和处理工作，落实区协调联络组交办的工业类事项的协调和办理。

3、农村一组

组 长：章成荣

组 员：张留斌、倪泉海、周菊华

工作职责：负责农业农村、水环境、畜禽养殖等事项的督查、预警和处理工作，落实区协调联络组交办的农业农村、水环境、畜禽养殖等事项的协调和办理。

4、农村二组

组 长：蒋峥辉

组 员：王国祥、周小涛、刘国平、朱明发

工作职责：负责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、生活垃圾、村庄环境综合整治等事项的督查、预警和处理工作，落实区协调联络组交办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、生活垃圾、村庄环境综合整治等事项的协调和办理。

5、规建组

组 长：陆游如

组 员：徐荣星、朱辉斌

工作职责：负责基础设施建设类事项的督查、预警和处理工

作，落实区协调联络组交办的基础设施建设类事项的协调和办理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、区协调联络组交办的处理事项由工作职责对应的工作组牵头处理，该工作组一并负责处理结果的汇总和档案资料的整理，有工作关联的工作组做好协助和配合，重大事项需上报工作领导小组商议。

2、各成员保持手机 24 小时畅通，督察期间各工作组成员无特殊情况不得请假外出，必须外出时须报对接工作领导小组同意。

3、为加快工作节奏，提升工作效率，常规工作在“薛埠 263 在行动”微信群进行布置、交流。

4、督查组需加大对环保督察对接工作的考核、检查，考核结果纳入镇年度工作人员考核中，对工作懈怠、不力造成影响和后果的，将追究个人责任。

常州市金坛区薛埠镇人民政府

2018 年 4 月 28 日